

邊疆調查報告之(一)

馬鬃山調查報告書

蒙藏委員會調查室編印

民國二十七年六月

序

邊地遼闊，交通未暢，以致其山川形勢，物產狀況，與夫人民之生活習尚，每不爲國人所知；或知之而不能詳，或得之傳聞而未悉其實際。對象不明，遑云建設，言邊事者良深引以爲憾！本會爰於二十四年秋，成立歸綏，甯夏，酒泉，西寧，^{西寧}西康五調查組，遴派嫻諳邊地語文之專門人員，分赴各該地方，常駐調查，以期詳悉邊情，對症立藥。各調查組除隨時注意其駐在地日常發生之動態事件外，並依一定計劃，派員分駐或分往所調查區域內之適宜地點，作實際考察。凡山川，物產，以及民族文化諸端，靡不詳爲紀載，耳聞目見，較屬真跡。邊政實施，多資參考。計先後調查完竣者，有馬鬃山烏伊兩盟，

馬鬃山調查報告書序

二

阿額兩族及青康各地，當此抗戰建國同時并進之際，我廣大邊陲，
益有爲國人進一步認識之必要。特將上項調查整理成編，依次付印，
儻可作邊疆建設中之一助耶！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六月蒙藏委員會調查室

馬鬃山調查報告書目錄

第一章 地勢及沿革

第一節 地勢

第二節 沿革

第三節 山中蒙民與外蒙之糾紛

第四節 張玉麟入山後之情形

第二章 物產及貿易

第一節 畜牧概況

第二節 物產概況

馬鬃山調查報告書目錄

第三節 山中貿易情形

第四節 來往商人與商品

第三章 交通情況

第一節 交通地位及交通工具

第二節 交通中心及主要幹道

第四章 稅收

第一節 稅卡稅率

第二節 駝捐草頭捐

第三節 新綏商人沿途所納捐稅

第五章 人民生活狀況

第一節 服食

第二節 禮俗

第三節 宗教

第四節 民團

馬鬃山調查報告書

第一章 地勢及沿革

第一節 地勢

馬鬃山，位居甘肅西北境，屬安西縣，西鄰新疆，北倚外蒙，東拱寧夏，南與酒泉玉門安西諸縣齒錯相接，周約二千餘里，以天山餘脈之馬鬃山脈斜亘中部故名。境內山脈盤結，鬱爲高地，平均拔海皆在二千公尺以上，雖山陵起伏，斷續入望，但地多平坦，稍事修築，即可通道，昔爲酒泉至外蒙之孔道，今當綏新交通之衝衢，外接蒙新，內屏甘寧，形勢殊要。山北爲流沙之地，一望無垠；南部水潦交錯，砂礫間出，沃壤與瘠土相雜，礦產亦多，若能銳意經營，可爲西北

重鎮，近年以來，俄蒙人嘗派員來山測量，揆其用心，無非意存覬覦，而山地形勢之重要，亦可推知梗概矣。茲將馬鬃山一覽圖附後，以備留心者之考察焉。

第二節 沿革

馬鬃山，古爲西戎之地，秦時月氏戎居之，漢初爲匈奴渾邪王地，後隸敦煌郡，唐初屬瓜沙二州，宋入西夏，元初隸沙州，屬甘肅行省，明屬沙州衛，清乾隆中始屬安西府，民國沿之屬安西縣。惟以地處荒僻，向無建置，往稽遠古，無史可徵。現居蒙民，清光緒時移入也。

當光緒二十七年時，有外蒙喀爾喀札薩克圖汗加比公旗加侖王旗等處蒙民三十餘幕，因負漢商大盛魁債甚重，相率逃入山中，牧於墩山一帶，安西州委尹里克三星保梗冬等爲頭人率領之。同時，又有新疆土爾扈特蒙古二十餘幕，逃牧於明水等地，安西州委巴圖索爾爲頭人率領之。是爲馬鬃山蒙民與安西發生隸屬關係之始。

光緒二十九年，加比公旗曾派員來山召回旗民十餘幕，伊里克三星保等均返旗。迨宣統元年，伊里克三星保又二次逃入山中。當時山中蒙民，因生計困窘，多往哈密安西玉門一帶，劫掠牲畜。民國七年，政府煙禁森嚴，有內地人約三百餘，嘗至山中伊克高魯地方，偷種鴉片。民國八年，加比公旗復派員來山召回本旗蒙民十餘幕。此時山中蒙民聚牧漸衆，尙能相安無事。迨是年冬，淡必加餐自外蒙來，築城練兵，養精蓄銳，有奪取外蒙政權之雄圖，馬鬃山之名，始漸爲人所知。

第三節 山中蒙民與外蒙之糾紛

淡必加餐者，外蒙一青年喇嘛也，幼曾留學俄國，遊歷北平新疆及外蒙各部，善蒙藏漢俄語文，嘗騎白駝，遍歷外蒙各旗，自稱「窮

喇嘛」，問以姓名，輒不答，故人皆以『白駝喇嘛』呼之，因其頭顱甚大，又稱『大頭喇嘛』。（其在滾坡泉所建石頭城，亦稱『大頭喇嘛城』。）彼至滾坡泉，乃自稱淡必加餐喇嘛，然在外蒙時，其徒於公文中所見者，則爲諾顏呼圖克圖也。

民國八年冬，淡必加餐以不滿於外蒙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之所爲，有取而代之之意，乃毅然率徒七十幕，自外蒙至馬鬃山，住牧於滾坡泉。命其徒衆，於滾坡泉南小山中，鑿山砌石，築爲堅城，周凡里許，城東蒙幕縱橫，宛如街市，城西營房操場，星羅棋布，城周山巔，均有瞭望亭，百里以外，皆可一覽無餘，儼然軍事重鎮焉。淡必加餐既築城滾坡泉，部勒其徒衆，復對安西玉門兩縣長，卑辭厚禮，結爲後援。並於民國九年，徵收伊克高魯漢人所種鴉片一千八百兩，次

年又收二千四百兩，售價以充其用，至十一年，伊克高魯之漢人，始悉數逃散。

迨民國十一年，先後聚牧於滾坡泉之蒙人，已有二百餘幕，有羊一二萬隻，駝千頭，馬四五百匹，壯丁三百餘名，悉受軍事訓練，聲勢甚盛。適是年冬十一月，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嫌於外蒙新政，恐其所藏械彈財物，爲俄人所攫，乃謀易地儲藏，藉圖安全，以四百駝駄金銀，百駝駄械彈，計步槍三百餘支，子彈無算，並派親信喇嘛二人，率衆六七十人，護送將往西藏，寄存於達賴班禪處，道經滾坡泉，爲淡必加餐探悉，遂率衆截留，並拘囚護送之喇嘛，庫倫之人，未之知也。

有阿爾大拉西德者，初爲淡必加餐之友，嗣有隙，於十二年春潛

赴庫倫告密。庫倫遂遣刺客二人，一曰朗基德巴格爾，一曰套格爾貝子，一曰契丹吉寧。均自外蒙喬裝來山，賚有大批禮品，貌爲恭順，淡必加餐大悅，因不疑。十月初八日，契丹吉寧僞病，堅請淡必加餐至幕中唪經，甫入幕，契丹吉寧遽出手槍狙擊，淡必加餐身中數槍，當場斃命，時年僅三十餘歲，當淡必加餐之被狙擊也，其徒竟無一人前往營救，蓋其所獲械彈尙密藏地窖中，無人知其所在故也。同月十一日庫倫派來蒙兵五百人，既至滾坡泉，執殺淡必加餐之親信七人，舉火燬其城，掘其所藏械彈財物，釋其所囚二喇嘛，並率滾坡泉之蒙人二百餘幕以歸。時滾坡泉之蒙幕，除有一幕係南山（祁連山）之蒙民，不願同往外，其新疆土爾扈特各蒙幕，亦被率以去。各幕既抵外蒙，或回本旗，或歸納日瓦慶沙畢喇嘛格根沙畢及迪魯瓦呼圖克圖管轄。

。大頭喇嘛城數年經營之盛況，不旬日消滅以盡。

民國十三年春，自外蒙逃來蒙民六十餘幕。先是淡必加餐既死，山中喀爾喀蒙人悉爲庫倫方面召回，至是外蒙新黨得勢，反對派之蒙人，遂相率入山趨避。明年，伊里克三星保等，亦偕十餘幕三次來山。合計先後至山遊牧者，已達百餘幕。安西縣政府乃委三星保爲鄉約，創設草頭稅。至十五年秋，安西縣政府又委新疆土爾扈特蒙人寶布拉爲團總，喀爾喀蒙人伊里克爲鄉約，以維治安。十七年，蒙民入山遊牧益衆，因水草不豐，三星保等遂移牧於山南橋子地方，其地距安西僅九十里。是年自新疆逃來哈薩克四十餘幕，其人强悍，流爲盜匪，殺人越貨，時有所聞，安西縣長曹馥，因令寶布拉剿之，大戰於滾坡泉西之白石頭，奪回失物無算。由是哈薩克人與山中蒙人成仇，對

寶布拉尤有深怨。甘州馬旅長及甘肅省政府均先後加委寶布拉爲馬鬃山團總，是時新綏商路賴以保護，尙稱安堵。二十年五月，馬仲英派員至橋子，徵取馬匹，蒙人不堪其擾，三星保乃率二百餘幕南遷祁連山，尋復回至布隆吉橋子等地，並移牧於石板墩，廟廟井，大葫蘆一帶。二十一年三月，綏遠託縣商人張玉麟與寶布拉因購麵至哈密，新疆陸軍第一師師長兼東路警備司令黎海如遂委寶布拉張玉麟等爲中山稽查，是時山中遊牧蒙民，已有六百餘幕，其中來自加比公旗者約百餘幕，來自加侖王旗者約三四十幕，來自托利公旗者約七八十幕，來自慶王旗者約六七十幕，來自喇嘛格根旗者約十餘幕，來自阿拉善王旗者約六七十幕，來自土爾扈特（原居新疆西北邊四棵樹烏蘇木阿爾泰鎮西沁城一帶）者約四十餘幕。牧於山南山北，盛極一時。

初，外蒙政權既握於新黨之手，反對派之蒙人，多相率逃入馬鬃山，爲外蒙新黨所嫉視；而山中喀爾喀人，原有家產牲畜概被沒收，孑然一身，爲衣食所迫，遂挺而走險，至以劫掠爲生，且憤外蒙政府之逐己也，益屢至外蒙明岸旗一帶，踰卡擄掠，以洩其忿；又復揚言：『行將馬踏庫倫，推倒新黨』。於是外蒙政府爲先發制人起見，乃選派精兵三百名，各乘走駝一匹，攜洋刀一柄，快槍一枝，輕裝馳進。於二十一年秋九月四日至山搜殺，反對派被害者共約四百餘人。

事後，殘留馬鬃山之蒙民，以北迫於外蒙，西脅於哈薩，驚弓之鳥，人人自危，東遷西移，飄沒無定。托利公濟布青多爾濟，恐外蒙尋仇報復，首率蒙八幕，逃往祁連山，且自投班禪爲徒。加比公三星保亦率蒙百餘幕，避居祁連山月兒混一帶。寶布拉所屬土爾扈特蒙人

，多被哈薩克人殺害，殘留十餘幕，逃往墩煌西境之阿能卜爾勒，後又徙於疏勒河下遊之哈拉泊爾一帶地。其他，或逃里子河（即額濟納河），或至綏遠包頭，或走阿拉善，或遷祁連山，亦有徙往伊克高魯而返外蒙者，其留住馬鬃山樹梧井者，僅老弱之蒙牧二三十幕而已，無力遷徙也。

第四節 張玉麟入山後之情形

自外蒙兵入山騷擾後，山北壯丁悉被殺害，山南蒙幕亦大半驚散，殘留山中之蒙人，僅二三十幕，而哈薩纏匪，尤復乘機肆虐，居者危殆，行者惶恐，秩序蕩然，迨張玉麟受任團總，訓練團隊，剿殺匪類，內安蒙衆，外保商旅，馬鬃山始有今日小康之現象焉。

張玉麟，字瑞五，原籍山西榆次，生長綏遠托縣，幼習「蒙古買

賣」於包頭，精通蒙古語文，聰穎勤奮，爲店主所賞識。年二十七，隨其店主運貨離包頭，經烏蘭察布盟，入外蒙土謝圖汗部，三音諾顏汗部，以至札薩克圖汗部，定居於加倫王旗旗公署附近，設莊經商，施其店主運貨返包，遂以張氏留蒙主持，優與紅利，其時店內有資本萬餘元，伙計二十餘人，皆歸其統轄，是爲張氏露頭角之始，此民國十三年事也。此後張氏卽時往來於內外蒙，經營所謂『蒙古買賣』矣。

迨民國十六年，外蒙政變，排斥漢商，張氏乃南旋酒泉（即肅州），改營安西玉門祁連山一帶之『蒙古買賣』，間亦前往馬鬃山貿易，至十九年十月，張氏以種種關係，宣告停業，將商貨交還其店主，當是時也，酒泉山西幫商人，以張氏善與蒙人往來，乃交予價值二千餘元之貨物，勸其連往馬鬃山與蒙人交易，張氏乃是年六月二十六日馱貨抵

馬鬃山，自是遂常往來於馬鬃山酒泉之間。二十一年正月，張氏因事赴哈密，適新疆陸軍第一師師長兼東路警備司令黎海如，正以新省主席金樹仁以金沙裝入羊腸密運平津購買軍火之駝隊至馬鬃山被劫一案，亟需密探偵察，人或以張舉，因委爲馬鬃山調查委員，專訪羊腸金沙案，兼及匪盜搶劫事，是爲張氏在馬鬃山有政治地位之始。同時受黎氏委任者，尙有馬鬃山總稽查蒙人寶布拉，副稽查蒙人李吉，寶布拉以受黎氏之委任，遭馬仲英之忌，大受損失，而張氏則以其事未嘗聲揚，得免於難。是年九月，外蒙兵入山屠殺，張氏居於山南銀水井，亦未遭難。二十三年三月，安西縣縣長王翰，以馬鬃山形勢重要，而刦案迭出，爲維特治安保護商運計，乃委張氏爲馬鬃山團總，蓋以馬鬃山之劫案，多與蒙民有關，而張氏爲深知蒙情熟悉馬鬃山之漢商

馬鬃山調查報告書

一四

，兼自備有槍械，故委任之也。同年九月，安西新任縣長謝璧文到任，仍加委張氏爲團總，並呈甘肅民政廳備案。旋又先後受安燉禁煙局委爲馬鬃山稽查，安西牲稅局委爲馬鬃山徵收專員，安玉駝稅局委爲馬鬃山稽查，肅州煙酒局委爲馬鬃山卡長。張氏自任團總後，即選蒙民精壯四人，漢民精壯四人，合其經營商務之夥計青年十餘人，共編團丁二十人，有快槍八支，手槍一支，設團局於樹梧井，分巡處於滾坡泉，從事保商護路，安撫蒙民，混亂之馬鬃山遂日進於安全之狀態矣。

自張玉麟就任團總，收拾混亂之局，馬鬃山之情形爲之不變，其政治經濟諸端，本書已有專章敘述，無待複冗，茲僅將張氏治山之措施列述於左：

一、商運之保護　自張氏任團總以後，凡駝運商品經過馬鬃山之駝隊，由團局派漢蒙團丁二人護送，東起鄰接寧夏之石板井，西迄毗連新疆之五墩明水，團丁自備駱駝，攜帶械彈，隨隊行走，客商除給團下飲食酌予茶資外，並自由送予團局每駝貨二三角保護費之報酬。自此法實行後，山中尙少商人損財傷命之事，旅客居民賴之以安。

二、盜匪之懲治　馬鬃山之刦案甚多，不勝枚舉，其見諸張玉麟呈安西縣政府文中者，約有五案：（一）二十二年九月，綏遠駝商厚生堂李茂合等一行駝房七幕，共計駝駝二千餘匹，由新疆古城載運各商號皮毛及雜貨回綏，至五墩明水，遇纏匪數十名，各負槍械，擊斃商人十一名，駝貨損失殆盡。（二）二十二年十月，綏遠駝戶武二保由哈密載客貨返綏，行至野馬泉，遇纏匪刦去駝貨駝駝五十餘匹。（三）二

十二年十一月，綏遠駝商李慶枝等，一行七人，駝駝百餘匹，至五墩明水，遇哈匪二人，擊斃二人，刦去駝貨駝駝三十餘匹。（四）二十三年四月，綏遠駝商萬盛魁貴福源二號，商人三十餘名，駝駝四百餘匹，由綏遠載古城客貨，至臭水井，突遇蒙匪四人，刦去駝駝二十九匹，商貨五担。（五）二十三年五月，外蒙逃民必坑次扣門肯喇嘛二人，在玉門花海子地方，同謀擊斃南山蒙民陸不順班定妻，並刦其財物牲畜。此山中盜匪橫行之概況也。自經張玉麟於二十三年三月將蒙匪各姓么曲坑束弄二名搜捕槍決，及同年五月派兵將蒙匪必坑次扣門肯喇嘛二名擊斃以後，莠蒙紛紛就範，山中秩序亦漸臻安定。

三、難民之賑濟與安撫 馬鬃山蒙民自遭外蒙兵屠殺後，強者多散之四方，弱者遺留山中，窮困不堪，幾難生存。張氏爲救弱安貧及

博蒙民歡心計，嘗先後發麵至四千斤，以資救濟。又於二十三年十月，以馬鬃山遺留難民窮困可憫等情呈報安西縣政府，經謝縣長捐廉發麵二千斤，以示撫恤。二十四年三月，前外蒙托利公旗札薩克之子濟布青多爾濟，又以班禪名義至馬鬃山，向舊屬托利公旗之難民，發給賑款約三百元。此山中難民受賑之概況也。二十三年十月，張氏又召集居於馬鬃山之喇嘛十四人，聚於樹梧井，唸經超度被難蒙氏，且月撥麵三十斤，供給托利公喇嘛通，以示尊崇佛教，與外蒙新黨之排斥佛教者不同。並選穩重之蒙民四人，請安西縣政府委為鄉約，使處理其內部瑣事，而釋其攜貳之心。於是昔日逃散者，漸皆回至故地，人口有日漸增多之勢矣。

四、蒙哈仇殺之防止

自十七年馬鬃山團總寶布拉曾以武力驅逐

哈薩克人出境後，哈薩克人卽仇視山中蒙人，時思報復。二十一年大屠殺案後，哈薩克人嘗截殺喀爾喀蒙人七人於猩猩峽。故留居山中蒙民，不獨北畏外蒙，猶且西懼哈薩，難民四散，不敢定居者，此又一因也。張氏爲使山中蒙民得以安居計，嘗訴請新疆哈密警備司令堯樂博斯節制哈薩，勿令步入馬鬃山，以免蒙民驚擾，致演仇殺事件。

五、伊克高魯蒙民之安撫

自張氏就任團總後，嘗有一二蒙民不

滿於張者，數至伊克高魯一帶，向當地蒙民肆行挑撥，故意離間，謂張將率帶團丁來此剿殺，因是當地蒙衆，常懷懼張之念，暗藏仇視之心。二十四年六月，張以伊克高魯之蒙民，若不設法招撫，化除畛域，難免不生意外，乃派漢蒙團丁各一名，攜帶禮物，前往申說毫無剿殺之意。於是當地蒙民盡知以前所傳，全係謠言，並將五月間俄人測

量之事以告，且派人報聘，以示親善合作之意。

六、私業之經營
張氏所任團總，爲無給職，商客之捐贈，又僅足供團丁之用，爲維持其生活計，自不能不經營其私業。茲將其經營之私業略述於下：（一）牧駝：有駝七十餘匹，九人牧之。（二）放羊：有羊八百餘頭，分給貧蒙牧養，年取羔羊，以當利息，羊毛羊乳概歸貧蒙，略寓牧羊代賑之意，故貧蒙均極感戴。（三）商業：一面收買山中之皮毛，一面販運雜貨及糧食，以暢貨流，而牟什一之利。故張氏所營私業，於山中經濟之繁榮，亦至有關係也。

第二章 物產及貿易

第一節 畜牧概況

馬鬃山幅員遼闊，水草豐美，頗多犁牧咸宜之區。自清末以來，東之額濟納，西之土爾扈特，北之喀爾喀，及安西一帶之漢民，多相率徙牧其他。山中之五墩明水，鍋鍋井，優莫圖，長流水河，北大泉河，墩墩山，滾坡泉，沙井子，石板墩，銀窩井，三星保井，伊克高魯等地，皆屬宜牧之區，大約可牧駝一萬，牧羊十萬，亦不致缺乏水草。

山中蒙民所牧牲畜，以羊駝爲主，內地人民入山，尤專於牧駝。蓋以羊之皮毛可供用，乳肉可供食，爲蒙人生活所必需；又以地當綏新孔道，駝之功用至多；至於牛每日必需極佳之飲料，馬不適於長走沙漠，且有軍用徵集之苦，故皆不願多牧。蒙民習慣，不喜人細數其牲畜，尤不喜人言其確數，即其自己於羊歸時亦不細數，故山中牲畜

之總數及各戶平均數目，均只能用間接方法推知其約數也。

馬鬃山牲畜總數及產品數量估計表

名稱	額	數	皮	毛	附	註
羊	三，七一〇頭	六〇〇張	二〇，〇〇〇斤			
駝	二七二頭		二，〇〇〇斤			
馬	一〇餘匹					
犬	五〇餘隻					
						每家約一隻用以 保護牲畜及狩獵

馬鬃山各蒙戶平均保有羊駝數目估計表

戶之等級	每戶平均羊數	每戶平均駝數	戶數	附註
上戶	二〇〇	一〇	六	
中戶	八〇	六	二九	
下戶	一〇	二	一九	
赤貧	無	無		
總計	三，七一〇	二七二	五四	無家無牲者約六人

蒙古包」附近，聽其自然休息；駝羣遠者則驅回，近者則聽其自牧自將牧羣驅至草地，以羊爲主，附之以駝，至晚將羊羣驅回，安置於「

息，每隔三兩日使駝飲水一次；又無論羊羣在何處，皆必以犬衛之，防野獸也。女主婦每晨必擠取牲畜之乳，日間專司家常事務，如烹飪、縫織搬家及兼管牲畜等。界子除對外交際應酬及購買糧食外，有時尋尋牧地，看看駝馬羣，反較婦女爲清閑。

內地人民入山牧駝者，因駐山久暫不同，又可分爲暫牧與常牧兩類：暫牧者，時往時來，如三道溝晉興協商號及玉門安西之駝戶等是，當夏季草長，則驅駝入山就食，兼以運駄貨物，草盡則又他往，常牧者，長駐山中遊牧，此類較少，可以張玉麟氏山南之駝帳爲代表。

張氏駝帳之組織，有大頭，二頭，廚夫，牧人之分：大頭，亦稱大掌櫃，總攬全部事務，關於駝之飲水，必親臨觀察，是否適量；牧地草料，如有不足，亦必親自騎馬尋找新牧地，以便徙牧；每日飯後驅駝至

牧場時，大頭必親自監督至其地而後返，謂之『送駝』；他如設置採買之事，亦由大頭主持。二頭，亦稱二掌櫃，即大頭之助手也，凡大頭應作之事，因忙碌不能親往時，即由二頭代之。廚夫，專司烹飪，對於糧食資管理之責。牧人，亦稱『受苦的』，全帳九人，計分三班，每班三人，輪流作息，即今日一班值牧，二班休息，三班拾柴，至明日即輪交二班值牧，後日則又輪交三班值牧也；當交代之際，如駝數有差，雖至深夜，亦必覓足，始得交卸。大頭二頭每月薪工僅五六元，其餘則二三元不等，觀此亦可知其生活之程度矣。其他入山牧駝者，無論常牧暫牧，其組織與分工大都類此，惟因駝之多寡而牧人之數目有不同，其分班亦稍有異耳。每當夏日牧場草茂，牧駝者咸認爲時不可失，即於此四十日內將駝牧肥，則此駝終年健壯，否則，待至冬季

，駝必羸瘦，甚至有生命之危，如欲挽救，則必飼以優美之糧食，始能恢復其健康。母駝懷胎十二月始生子駝，幼駝二歲穿鼻，施以訓練，四歲可供乘騎如壯駝。山中之駝，除供乘騎外，多售與商人補充駝隊，每駝可得價五六十元，或遇商人以病瘦之駝易壯健之駝，亦可得數十元之補償，有時亦以駝代人運物，每日每駝約可收入工錢五角。駝之功用，既如此其巨，故蒙人愛駝，如農民之愛耕牛然，雖死亦不忍食其肉，其珍愛之深可知矣。

至於山中畜牧產品，據蒙民云：山中之羊，每年可剪毛二次，五月一次，七月一次，每次尖羊（即公羊之去勢者）可剪毛五斤，母綿羊四斤，公綿羊六斤，每羊每年平均可得毛十斤；山中現有羊三千七百一十隻，除去一部份不能剪毛之山羊外，大約每年可產毛二萬餘斤，

大部份供蒙民蓋造蒙古包及婦女手工製品之用，其餘則與商人換茶易布，駝於每年五六月自然褪毛，不須人工剪取，上駝每年可產毛十斤，次駝可產七八斤，山中每年共產駝毛約二千餘斤，除供蒙人自用外，亦與商人交易。至於皮張，每年出羊皮約六百張，大半為商人收換，運往包頭銷售。此外如駝毛搓成之毛綫，羊毛搓成之毛繩，羊毛作成之毛氈圍巾等物，皆蒙婦手工製成，除自用外，亦常以之與商人易物，蓋亦畜牧之副產品也。

第二節 物產概況

馬鬃山為地曠人稀之區，荒莽未闢，物產自難期其豐盈，然山中動植物各物，天然生成，散布山原，品類繁複，頗多特產，若能因地制宜，假以人工，化不毛為繁區，亦非難事。

山中動物，除家畜外，野獸以狐，狼，野馬，野驥，黃羊等最多，鳥類有雕，鷹，鴞，雀等類。山中蒙人畜牧之暇，以狩獵爲副業者約三十餘戶，中有五人各有獵槍一支，但獵捕狐狸等獸，則多以藥毒之，不用槍擊，冀得其完美珍貴之皮也。每年獵獲皮張，約計狐皮百張，狼皮三十張，猞猁皮十餘張，豹皮數張，其他皮價稍賤，所獲亦無一定，總計每年獵獲皮張約值五百元左右。至其皮張無較大價值之野獸，如野驥，野馬，黃羊等，獵者獲得，僅以之供肉食，無價賣之事。

馬鬃山所產野獸一覽表

名稱	產地	每年獵獲品	附	誌
狐	山中各處皆有	狐皮約一百張		

狼	右	狼皮約三十張
猞猁	同	猞猁皮十餘張
豹	同	
掃雪	右	
兔	無	
黃羊	定	似黑貓而大，屬豹類。
大頭羊	右	此類羊極多，山中隨時隨地皆可 警見。 <small>又名團羊，頭大，頸之如一團， 下山時恆頭先觸地。</small>
石羊	同	<small>嶠崖絕壁皆能攀，蒙人謂其凡兩 滴能住之處皆能立足。</small>

青羊	同	右	
野駝	方 多在有水之附近地	似駝而小，性野難馴。	
野馬	同	右	
野驥	同	右	
熊	山草木茂密處		
野猪	同	右	
兔	同	同	
獵	右	同	
野狸	同	同	
	同	同	似駝，性難馴，亦結隊出遊。
	同	同	較少

馬鬃山調查報告書

三〇

馬鬃山所產鳥類一覽表

名稱	附	誌
黑爪鶲	體較普通之鶲為大，雖小牛之腰亦可啄斷，山中小羊常被殺害。	
老鷹		
貓頭鷹	即鴟鳥。	
貓杏虎	似鴟而大過十倍，夜間常作老人咳嗽之聲。	
白腹鴉	又名大雪鴉。	
沙野雀		

麻雀 與普通麻雀同。

沙畫眉 似畫眉，色灰。

刺得拉

甘喙尖端略成圓鉤狀，飛時常鳴，其音如人所發「嘖嘖」之聲，慣食死人肉。

山中植物，除草本植物，可供畜牧飼料外；樹木則多叢生灌木，如紅柳、野杏等，僅可用爲薪柴，無他功用；惟樹梧井地方，梧桐，蔚然成林，樹梧井卽因是得名，可知山中亦宜喬木，特無人工培植耳。此外如甘草，野麻黃、鎖陽等，均屬藥用植物，而鎖陽一物，山南尤多，爲珍貴之補劑，五龍泉一帶地方，沿途皆有小坑，卽每年秋季採掘鎖陽之遺跡也。

馬鬃山調查報告書

三二

馬鬃山所產植物一覽表

名稱	產地	附註	用途	馬鬃山所產植物一覽表	
				野麻黃	白芨
茅條子	半坦墩等至地	灌木叢生	薪炭料飼料	同	同
沙蒿	右	小灌木	同	同	同
黃條子	右	灌木叢生	同	似麻黃惟藥性稍遜	同
白芨	同	小灌木	同	飼料藥料薪炭料	同
野麻黃	右				

					白 蒿	鍋 鍋	井 等 地
芨 芨 草	紅 柳	蘆 草	巴 格 了 爾	黑 柴	沙 菊	同	同
同	同	鍋 墩 等 地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右	井 至 石	右	又名驗柴小灌木枝呈黑黃色 淺草葉含漿汁牲畜喜吃爲易飽之物貪 食則腹膨脹不治則死以醋飲之立甦	草本如小菊花 草本花小黃色有菊花香氣		
草本叢生可編織篷席又易燃可爲引火 濕之地	灌木叢生高五尺至丈許據牧民言有紅 柳之地下必可掘出水可知此物宜於潤	似普通之蘆葦略矮小					
編 織 料	薪 炭 料	器具 料	飼 料	飼 料	飼 料	飼 料	飼 料

馬鬃山調查報告書

三四

霸王柴	同	右	草本如南方公園中之荷蘭草	莖有節如牛膝當其他柴燃發爆炸之聲時加以此柴其聲自息若有霸道然故名	薪炭料飼料
霸王草	同	右	似初生之麥經霜而白故名牲畜喜食食之易肥腯為最富滋養料之飼料	灌木	飼
金皮柳	同	右	亦屬鹹柴一類之灌木其枝條多似鷄爪而紅故名	灌木	薪炭料飼料
白草	錫喇哈達至	至	似雞爪子但帶黃黑色	灌木	飼
黑鷄爪子	同	右	似葱秋兩後輒生高五寸許叢生可以作蔬菜又可以醃成鹹菜比葱更有香氣	薪炭料飼料	薪炭料飼料
沙葱	同	右			

毛 柳 横 井 等 地
枝條長丈許蒙古包之屋頂及牆壁之架
子皆以此爲之

建 築 料

器 具 料

喬木可作器具可爲房屋之柱樑

梧 桐 同 右

薪 炭 料

野 杏 樹 察汗托羅蓋等地

枝葉花菓皆如杏樹惟幹較小

甘 草 同 右

藥 用 料

鎮 陽 五 龍 泉 等 地

滋補之品

菜 芭 香 同 右

蔬 菜 料

地下莖可食熊最喜食之

山中礦物，蘊藏雖富，惜未探測，故亦難言其究竟。野馬垓一帶，山石作紅藍色，識者以爲多銅礦。馬鬃山主峯半節溝一帶，山本黃

質，雜以重疊之黑褐層，遠望之如馬鬃毛，山因以名，或此即係礦層之露頭，亦未可知。總之，山中之礦產，尙有待於專家之詳勘也。茲再就山中已採之礦，略言其概況：野馬垓東六七里，有煤礦，光緒年間，安西人民曾入山開採，運供縣城之用，因已深掘至地下，後人懼穴崩多危，遂停採，至今過其地，地上猶散見有煤，若以新法採掘，當有大量之生產。他如五墩明水之銀，鉛樓子之鉛，鹹泉子之沙金，昔時均經土法採取，遺跡尙在，礦源未竭，若能以科學方法探採，前途固未艾也。

馬鬃山已採礦物一覽表

礦名	產地	量	附註
煤	野馬垓東六七里山中	昔日冬季可供安西縣城之用	昔採今停

銀	滾坡泉西五站之五墩明水面席	產量甚富	昔採今停
鉛	樹梧井西南六十里之鉛樓子	尙富	昔採今停
金	樹井南百四十里之鹹泉子附近	金沙尙富	昔採今停

第三節 山中貿易情形

馬鬃山昔日人口稀少，商賈不至，晚近形勢變遷，蒙民漸衆，於是疇昔之走外蒙古者，今因外蒙政變，無路可走，遂時常運輸蒙民必需品入山與蒙民交換皮毛，是之謂「做蒙古生意」，但資本甚微，不如「走新疆」者之雄厚耳。

遊牧人民，大多不解貨幣之作用，彼此貿易，猶係上古時代之物物交換，譬如：以磚茶數塊，換取蒙民手製之毛毡一件，或以布一疋

，換羊皮數張，且交換時大體上不問價目之貴賤漲落也。

此項「做蒙古生意」者，多係天津綏遠山西等地以及馬鬃山附近各地之小本漢商，善蒙語，識蒙情，入山後，飲食居處，皆如蒙人，惟衣服則仍從漢俗，貨物多由鄰近之酒泉安西玉門三道溝等地購運，交換所得之皮毛，多運至酒泉銷售，亦有再運往天津綏遠等地者，自貨物入山至皮毛出山，需時甚久，最少亦須十餘月。

因此，此項商務，非完全蒙古化之漢人，且與當地之蒙民有極濃厚之情感者，不能經營，民國十八年至二十一年，山中有商店七家，嗣後頓衰，現祇存一家，全年貿易額僅千元左右，觀此，可知山中商業之一般情況矣。

第四節 來往商人與商品

山中無商業可言，已如上節所述，其賴以繁榮者，爲經過山中之新綏運貨駝隊，蓋馬鬃山地居新綏商道之要，故在貿易興盛時，貨駝之經過山中者，年至十萬之多，即貿易極衰時，亦在一萬以上，往來商人，多係十萬八萬之中等商人，惟天津幫之德興合，資本百餘萬，爲商人中之資本最大者。自新省盛馬戰起，綏新商業，遂告停滯，近雖新戰稍平，但新稅亦重，關卡稽查，多滋煩擾，出新東向，又祇准攜帶土產，因此，邇年來之從事新綏貿易者，幾無一人，其猶有繼續者，皆因在新有產業，當局又不准匯兌出境，故不得不於萬難中維持現狀耳，若在新無產業者，決不回頭西顧，故近年來雖山中之匪患已平，而過往之商旅，仍屬寥落也。

經過馬鬃山之重要商品

品名	類別	第等	運輸起訖地點
參茸	參茸	上貨	參由津運新茸由新運津
海菜	珍味	同	由天津運往新疆
綢緞疋頭	絲織品	同	同
細筒子茶	細茶	同	同
各種顏料	顏料	同	同
紙煙	嗜好品	同	同
雜貨	雜貨	同	同

狐狼等皮	細皮	同	由新疆運往天津
粗川茶	粗茶	中貨	由天津運往新疆
生菸(條絲煙)	嗜好品	同	同
白羔皮	皮	同	同
老羊皮	粗皮	同	由新疆運往天津
棉花	類	下貨	同
駝毛	類	同	同
羊毛	同	同	同

第三章 交通情況

第一節 交通地位及交通工具

一、交通地位

在外蒙未陷於特殊狀態以前，平津晉綏一帶在新疆營業之巨商大賈，其往來貨運之駝隊，皆取道綏遠，經由外蒙之土謝圖汗，三音諾額部，札薩克圖汗部南境一帶，以入於新疆之古城或迪化。自民國十三年後，外蒙新黨，受外人誘惑，漸次仇視漢人，驅逐漢商，禁止漢商入境，於是經由外蒙南境之綏新交通要道，爲之斷絕，乃改道經由額濟納，馬鬃山，以入新疆，至是馬鬃山遂成爲平津晉綏寧與新疆之

交通要道。舊日馬鬃山之交通地位如何，現無稽考，但無目今之重要，則可斷言。近因新綏公路完成，而馬鬃山適爲該路線所必經之地，且爲重要站所，致今日馬鬃山之交通地位，日漸重要矣。

二、交通工具

該處現有之交通工具，頗爲缺乏，普通多以牛車及駱駝運輸，雖有汽車爲數甚少，牛車專運柴草，不多載人，而載人者，短道多用驃馬，遠道始用駱駝，該地草多泉少，常二三百里無井，故最主要之交通工具，仍爲駱駝，以其能六七日不飲水，而其所食之草料，則到處皆是。汽車乃係新綏汽車公司之汽車，並非常地所有也，惟因路經於此，故亦列入。茲爲簡單明瞭起見，將各交通工具及通行路線及用途，列表於后：

名稱	通行路線	用途	途備	考
驛車	由石板井至五墩明水	運貨載人		
汽車	(1)由樹梧井至三道溝 (2)由樹梧井至布隆吉	運柴草		
牛馬	各有水之短程，如牛至三道溝	騎人	用者最少	
駱駝	所 有 各 道	運貨騎人		

第二節 交通中心及主要幹道

交通中心，昔爲山南之樹梧井，現因新綏汽車道，不入山南，而由山北之滾坡泉通過，致馬鬃山之交通中點，已由樹梧井移到滾坡泉

，但樹梧井在交通上之地位，仍占有相當重要，蓋以其近玉門，通酒泉，爲馬鬃山東西南北之衝要咽喉故也。

交通幹道，除以滾坡泉爲中心之東至包頭，西至哈密，東北至加倫王旗，西北至托立公旗等四道爲主要外，其餘短程支綫，則以滾坡泉至安西，至樹梧井，樹梧井至酒泉，至玉門，至哈密等道爲次要，茲特將各綫沿途站程列表於后：

甲、主要幹道

一、由滾坡泉至包頭沿途站名里程居民水草地勢表

站次	站名	里 程	居 民	水	草 地	地 勢	備 註
1	<u>滾坡泉</u>						
	<u>無二泉</u>						
	<u>美山</u>						
	<u>局</u>	<small>設有稅卡油站及關</small>					
	<u>巡處</u>						

12	11	10	9	8	7	6	5	4	3	2	
巴 爺 圖 黑	(二里子東河 卽額濟納)	二里子西河 (即額納)	紅柳坑塔	蘆草井子	紅澇爾	札格蒿	石返井	野馬井子	札格蒿	火燒井	
六〇	七〇	六〇	七〇	一〇〇	一三〇	一〇〇	一〇〇	八〇	八〇	五〇	
無	無	一料店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井	河	河	無	井	無	無	無	井	井	井	
中	美	美	不美	美	不美	不美	不美	美	美	美	
平	平	平	平	平	平	平	平	山	山	山	
			有稅卡	有新綏車站				小附近 有稅卡及汽車油站			

23	22	21	20	19	18	17	16	15	14	13
哈拉者高	柴墩山	頂蓋半灘	頂蓋和托克	樹窩圈	鄂博泉	織織泉	半灘井	達賴和托	石存子	多爾察井
四〇	二店	七〇	六〇	五〇	六〇	六〇	六〇	六〇	五〇	五〇
井	井	無	一料店	無	無	無	一料店	井	無	井
不美	不美	不美	井	井	泉	湖泉	井	不美	無	中
平	山地	山	平	平	平	平	平	沙	沙漠	平
								地以西爲拐子湖沙漠		

34	33	32	31	30	29	28	27	26	25	24
特納呼圖	沙海子	坑坑井	白毛占登	細馬廉灘	旱淖爾	迪里蘇	通家烏蘇	倒布拉	哈拉莫特	乏牛坡
七〇	六〇	八〇	四〇	七〇	八〇	八〇	八〇	四〇	七〇	三〇
無	無	無	一料店	無	無	無	一料店	無	一料店	無
井	泉	泉	泉	泉	無	泉	井	井	井	無
美	美	美	美	美	中	中	中	中	中	不美
平	周圍沙山	平	平	平	平	平	平	平	平	山地
				有稅卡					有稅卡	

55	54	53	52	51	50	49	48	47	46	享套兒烏蘇	四〇	漢民五家	井	附近有山
綏遠城	厚店子	黑山子	召河	庫爾召樓	三和泰	石城子	和吉爾目	伊克滂爾	六〇	蒙民二家	井	附近有山		
						八〇	六〇	五〇	無	泉	泉	美	美	
					四〇	二〇	一店		無	泉	泉	平	平	
					二	六家	井	井	美	美	美	美	平	
					店	店	河泉	泉	平	平	平	平		
						井	井							
						美	美							
						東西有山 南北是各	平	同	同					
							右	右	右					

總計：由察至綏，共五十四站，三三六〇華里。

二、由滾坡泉至哈密沿途站名里程居民水草地勢表

站次	站	名	里程	居	民	水	草	地勢備	註
1	滾坡泉								
2	條湖		二〇						
3	鹽井子		六〇						
4	鹽池		六〇						
5	墩明水		六〇						
6	紅土井子		三〇						
7	泡子泉		九〇						
8	鴨子泉		一一〇						
9	梧桐泉		八〇						
		無		無	無	無	無		
	泉	泉		井	井	泉	河		
	美	美		美	美	美	美		
	平	平		山地	山地	平	平		

10	乾 井	七〇	無	涸井	美	平
11	廟 兒 溝	七〇	家 有 纏 回 數	泉	美	山 地
12	驗 泉 子	五〇	無	泉	美	平
13	圪 塔 井	五〇	四 家	泉	美	平
14	黃 樓 崗	五〇	有	泉	美	平
15	哈 密	七〇		美	平	

總計：由滾至哈，共十四站，八七〇華里。

三、由滾坡泉至外蒙托立公旗沿途站名里程如左：

士太戈壁——(50)——哈不塔亥塔拉——(30)——阿爾各爾力——(50)——保
 滾坡泉——(30)——紅柳河槽——(50)——金子水——(120)——納令土不

坎曹——(200)——惱明戈壁尼日包烏蘇——(100)——哈尼鄂不更——(150)
托立公旗

總計九站七八〇華里。

四、由滾坡泉至外蒙加倫王旗沿途站名里程如左：

滾坡泉——(300)——石板井（中各站詳（一）表）——(460)——加倫王旗（
中經依克高魯共分八站）

總計七六〇華里。

乙、支線

一、由滾坡泉至安西——其站程如左：

滾坡泉——(60)——野馬蓋——(40)——牛圈子——(30)——大忽禾——

(70)——石板墩——(80)——鐵場大泉——(70)——土墩子湖——(60)——

泉子——(70)——安西

總計八站，共四八〇華里。

二、由滾坡泉至樹梧井綫——其站程如左：

滾坡泉——(20)——沙井子——(40)——後半甲溝——(30)——前半甲溝

(40)——地窩鋪——(40)——樹梧井

總計五站，共一七〇里。

三、由樹梧井至玉門綫——其站程如左：

樹梧井 — (90) — 滴水 — (70) — 五龍泉 — (90) — 六墩圈 — (60)
——十二墩 — (50) — 玉門

總計五站，共三六〇華里

四、由樹梧井至酒泉線——其站程如左：

樹梧井 — (90) — 後紅泉 — (40) — 紅柳坑達 — (110) — 前紅泉 —
(40) — 花海子 — (180) — 酒泉

總計五站，共四六〇華里。

五、由樹梧井至哈密沿途站程水草居民地勢一覽表

1	樹梧井	居三家	二井	美	小山	駐此	有廟局及稅卡稽查
2	蘆草溝	七〇	無	一井	美	小	山
3	柳園子	九〇	無	一井	美	平	
4	鷺木圖	一二〇	無	二井	美	平	
5	炭窖子	五五	有	一井河	美	山地	
6	猩猩峽	八〇	無	井	不美	山地	有老君廟，曾開金礦，有郵局及駐軍，
7	沙泉驛	一四〇	無	中	中	平沙地	附近有紅土山
8	苦水驛	八〇	無	平	平		
9	格水煙洞	七〇	無	平			
10	長流水	六〇	有	河井			
11	黃蘆崗						

12

哈密

六〇

總計十一站，共八九五里。

第四章 稅收

第一節 稅卡稅率

馬鬃山之稅卡有二，一在石板井，係屬甘肅酒金特種消費稅局；一在滾坡泉，係屬甘肅安敦特種消費稅局；當民國二十三年前後，山後滾坡泉一帶，治安未靖，來往商人，多繞越滾坡泉而經樹梧井至石板井或至五墩明水，再上新綏大道，今之山南山北，治安寧靜，來往商人，多取直徑，經由石板井滾坡泉而入新疆，故稅卡設此二地，但有少數商人，仍取曲徑，繞越滾坡泉而經樹梧井者，故滾坡泉稅卡時

常輪派稽查三五常駐樹梧井收稅。

兩卡年可收稅四五萬元，惟因稅局多不貼稅票，祇派其局中人護送過境，致所收入雖多，而入省庫者極少，茲將灘坡泉分卡與石板井分卡之收稅條章，抄錄於後，亦可見其徵收情形矣。

民國二十四年五月馬鬃山團總張玉麟與甘肅安敦酒金兩特種消費

稅局局長合擬之稅章條陳於次：

商 品	每担所徵稅率	商 品	每担所徵稅率
狐狸一切細皮	一〇〇	黑羔子皮	六〇〇
白羔子皮	四〇〇	老山羊皮	二〇〇

獺	子	皮	五
猞	猁	皮	三
黃	羊	皮	二
駝	毛		三
羊			二
枸	貝		二
杞	母		一
四			一
○○			一
五○			一
紅	海	干	細
青	顏	姜	甬
磁	菜	花	子
器			茶
各			
種			
機			
器			
三			四
三			六
三			四
三			三
○○			○○
○○			○○
○○			○○
○○			○○

白	赤	糖	各種鞋帽	各種餅食	馬尾子	各種電機	各種熟皮	棉	干鹿角		
三	三	二	二	二	三	三	二	二	二		
○○	○○	○○	○○	○○	○○	○○	○	○○	○○		
洋	麗	香	羚	鹿	包	葡萄乾	雜貨疋頭	屏對紙張			
參		煙	羊	仁	仁	乾					
每百斤二〇		每條	角	子	子						
○○	六	六	五	一	二	二	三	二	二		
					○○	○○	○○	○○	○○		

附

- 一、未經上列規定之貨，臨時酌量徵收。
- 二、每稅洋一千元，另加職員酒資洋五十元。
- 三、每擔皆以二百八十斤計算。
- 四、本稅章自二十四年五月十六日起實行。

第二節 草頭稅駝捐

一、草頭稅

草頭稅昔日無之，自民國二十三年外蒙逃來難民六十餘家，十四年又復逃來十餘家，人口驟增，牲畜自盛，而地方政府乃開始徵收草頭稅。

當時稅率極輕，收入亦甚少，年不過四五十元，係由安西縣教育局徵收，充作教育經費之補助，此項稅務，並無徵收機關，如內地小市鎮之菸酒稅然，多由當地人民承包徵繳，政府不問其辦理如何，祇問承包人年繳稅洋若干耳，例如十六年係由鄉約三星保承包者，年繳四十六元，至二十三年增至六十元，今仍如之，政府收入，雖不過數十元，爲數極少，但山中蒙民實納之總數，恆在二百餘元以上，可見稅務之弊端甚大也，至於稅率，係以牲畜爲準，茲列於後：

以前稅率
十四年起

羊	百只	每 年 稅 銀
駝	十四	每 年 稅 銀
	每年	稅 銀
		四兩二錢

現行稅率 二十三年起

		牛		一匹	每年	稅銀
		駝	一只			
	馬		一頭	每年	稅洋	
羊	一隻	每年	稅洋			
		每年	稅洋			
				二角		
				一角		
					一錢	
						一錢

二、駝捐

昔年山中駝少，素無駝捐，近因新綏汽車公路完成，地當交通要道，往來駝馬日多，而畜駝者隨之日衆，因是，自民國二十三年起，乃有駝捐，捐由安西玉門兩縣政府徵收，繳入省庫。

山中設有駝捐卡，每駝年捐一次，計壯駝二元，朵駝一元，另收義務捐一成，年可得二三百元。以後駝日多，而捐當日旺，此項收入，將來恐亦不在少數。

此外山中之遊牧蒙民，別無捐稅，但此二項，實已不勝其苦，蒙民受此苛索，敢怒而不敢言，蒙民之怨恨如斯，恐此二項稅捐，非全免納不可，否則蒙民情感，將更因此日趨惡劣，此不可不注意者也。

第三節 新綏商人沿途所納捐稅

新綏道上，關卡林立，稅目繁多，商人雖苦於苛雜，然亦無可奈

何，計自綏到新，沿途經過稅卡，有十一處之多，茲特詳細列表於後，俾國人見之，亦可想見邊地稅收之一般情形矣。

新綏道上之關卡稅目表

名稱	關卡	所在地	機關	隸屬	稅率	稅率	駝捐	水草稅	其他捐稅	備	攷
稅卡黑沙頭	關卡鄆鄆廟	塞北關	城內	綏遠	省府	綏遠	每百元收	六年一元每駝	蒙邊稅	蒙邊稅每駝自生至死	收一次
旗中公	旗中公	廟百靈廟局	委員會自治政務	蒙古地方	担三元上貨	每百元收	六年一元每駝	蒙邊稅	蒙邊稅	蒙邊稅每駝自生至死	收一次
旗公署	中公旗	省府綏遠	上貨一元中貨一元下貨一元	每担五	二元五角	每百元收	六年一元每駝	蒙邊稅	蒙邊稅	蒙邊稅每駝自生至死	收一次
			每百元收	每駝	一元	每駝	六年一元每駝	蒙邊稅	蒙邊稅	蒙邊稅每駝自生至死	收一次
二角	每駝收		每駝收	四角	每駝	四年一角	六年一元每駝	蒙邊稅	蒙邊稅	蒙邊稅每駝自生至死	收一次
			每駝收	三四十	蒙邊稅	四年一角	六年一元每駝	蒙邊稅	蒙邊稅	蒙邊稅每駝自生至死	收一次

稅大局	新疆省統	滾坡泉分卡	石板井分卡	二里子河稅卡	托克孟廟稅卡	巴燕毛登稅卡	鑑鏗井稅卡
哈密	山	馬鬃	山	馬鬃	額濟納旗	阿拉善旗	阿拉善旗
政府	新疆省	甘肅安敦特種消費稅局	特種消費稅局	額濟酒費公署	額濟酒費公署	夏府	西公旗
十六元	每百元收	每駝收	每駝收	每駝收	每駝收	每駝一元七角	每駝收二角
	等	每駝收	每駝收	每駝收	每駝收		
				三角	每駝收		
		馬鬃山保衛團經費每駝收六角					
省	納稅一次即可通行全				不論百貨廟抽收與否皆重新上說此卡係蒙古地方自治政務委員會稅局分卡確否待考	紙烟每駝(三大箱約三百條)抽稅七元五角	

第五章 人民生活狀況

馬鬃山人民，現分漢蒙二族。漢族除服務於本山保衛團，安西特稅局分卡，新綏汽車公司油站外，多營商業，共計五十餘人，分住於濱坡泉樹梧井等地。蒙族概以遊牧為生，居徙無定，人口時有增減，如民國二十年為二百餘戶，二十一年忽增至八百餘戶，其後迭遭事變，人口大減，所餘不過二三十戶。自張玉麟就任團總，撫輯流亡，蒙牧漸聚，據二十四年十一月之調查，居留山中之蒙民已有五十四戶，男女總數約為二百餘名，分牧於大葫蘆，石嘴子，白圪答，廟廟井，樹梧井，木頭圈子，紅柳溝等地。此外山北伊克高魯一帶，尚有蒙牧三十七戶，男女一百八十餘名，亦係二十四年六月之調查。故馬鬃山

人口，全山漢蒙總計亦不過五百餘人而已。茲將其生活情形，分述如後。

第一節 服食

蒙民不論貧富，皆以肉食爲主，麵食爲輔，普通日常所食，皆係由安玉酒金等縣購來乾麵，做成奶餅，或以小米煮粥，或食自畜之小羊肉，綿羊非至招待大賓或慶典時，不輕易宰食，敬客時，先敬以清茶或奶茶，總之以全羊，依羊之身體各部排列，盛置於盤中，客先用刀將羊頭上割取兩小塊，一置於佛龕前以敬佛，一投於火中以敬火，然後捲起衣袖，用手抓食。駝肉不以爲食，恆棄之於山野，山中無牛，故無食牛肉者，其他尚有獵獲之野兔黃羊等獸肉，亦以充作食品，視爲珍味，但因山中獵戶不多，僅有獵槍五支，故所得者甚鮮。

衣服一項，男女之間，幾無分別，皆以無面之羊裘爲外衣，經濟稍裕之家，則加以布面，足穿長筒高底皮靴，腰束以布帶，男子上身多着紅色背心，頭上戴以圓尖頂之皮帽，其質多以狐皮爲之，婦女不梳髻，惟垂兩瓣於背後，亦有分其髮於腦後兩旁者，富者多飾以銀器，亦戴圓尖形帽，臂兩旁，各有布質之護背一，傳爲避妖之用，此係春秋冬三季服裝，至於夏季，或翻其皮裘而衣之，或購買漢商布疋縫紉夏衣。

致於居處，則蒙人均住蒙古包中，包張於近水草處，冬季恆擇其背風之山缺下，此人所共知，故不贅述。

第二節 禮俗

山中蒙民禮俗，全與內地之漢族不同，雖不繁複，但亦頗隆重，

茲分述如後：

禮以婚喪爲大，但蒙俗婚禮重於喪禮，普通男女二十歲以前，全
部時間，多消耗於牧場中，男女相見，毫無界限，彼此偷遇情投意洽
，即可發生肉體關係，蓋此地蒙人，不知貞操爲何物也，此後男方即
食宿於女家，毫無忌憚，而女家亦不以爲怪，此時女子之父母，知其
意已贊同，即將己女與之，或由男子央媒至女家，遞哈達，饋以酒，
說明來意，女家贊同則與之，否則即以『女子年齡尙小』爲辭以却之，
然在馬鬃山環境中，却者罕見，此後相隔數月或年餘，即舉行婚禮，
由男家備就新蒙古包一頂，請喇嘛擇就吉日，屆期新郎親至女家，與
新娘騎馬同歸，敬火祭神及拜見父母親長後，設全羊筵，以款待來賓
親友，席間賓主暢飲高歌，席罷各自散歸，婚禮乃成。

致於喪制：各地不同，惟冀死者早日超度則一耳，當某人有病之時，卽延請喇嘛唸經，倘逢無救，則將死者衣服脫盡，置裸屍於馬駝背上，策之向山野處快跑，途中如遇駝馬驟停或撒尿處，卽認為死者願葬之地，不掩不埋，聽其腐化，或為鳥獸之食；倘數日後，屍仍如故，即認為死者生前罪孽甚重，再請喇嘛來家唸經，重擇葬地。據云：漢人食五穀，五穀從土生，故死後埋入土中，而還之於土；蒙人食肉，鳥獸從野生，故死後應棄諸野，以供鳥獸之食；此乃食穀還土，食肉還肉之意，此說似亦言之有理。至於火葬與土葬，全山均無。

該處蒙人普通會客，亦有嚴格之禮制，如客稍尊者，主多出門迎接，問以家中牲畜人口之安好，進門時，用手揭門帘，從門之左邊入，出門時，亦由左邊出，倘從右邊出入，則謂之鑽狗洞，在客為失禮。

，在主人則不高興，進門後，沿室之右邊向內走，坐於佛位之右，（佛位居於包之中，蒙人以右邊爲上。）佛之前非佛門關閉，不能坐人，亦不能置物，主人坐於佛之左，依次爲主婦小孩之坐位，客可隨意盤膝坐，但主人主婦及小孩，無論何時，皆半坐半跪，卽一足跪下，一足起立，有如軍事操時之跪下姿勢，坐定後，主人卽出其鼻煙壺問好，凡新客多祇作嗅吸之姿勢，倘係熟客，必眞倒取少許，放入鼻孔中，然後退還，否則主人必大爲不快，繼呈哈達，（亦有不呈哈達者）再繼以寒暄，客亦出其自己之鼻煙壺，授與主人，略一吸嗅，隨卽退還，禮畢，然後敬以奶茶，奶餅，奶豆腐，或清茶，最後視客來事情之大小，與時間之短長，或留飯或不留飯，客臨走，不辭行，主人亦不送行，惟略知漢禮者，近亦有辭行與送行之舉矣。

蒙人仍用舊歷，亦有手節，除夕徹夜不睡，室入燈光，愈明愈妙，以爲神佛祖先由光明之路升天，元旦黎明即起，置小棹向西南方，供香燭，先祭天地，次祭神佛祖先及火灶後，全家團聚，尊長上坐，幼輩挨次叩拜，呈遞哈達，老者致訓祝辭，全家叩賀畢，即至鄰近親友處賀年，愈早愈好。倘遇途程過遠，雖相隔數月，初次見面時，必先拜年，然後寒暄，拜年時，各以兩手平舉前伸，手心向上奉哈達，（亦有不用哈達者）長輩之手較晚輩者稍高，平輩則相互平齊，中指相觸。

第三節 宗教

蒙人崇信佛教，由來已久，故馬鬃山之蒙人，亦皆唯喇嘛是尊。
山中有外蒙喇嘛號喇嘛通者，（據蒙人云：通者乃高尙之義也。）係外

蒙托利公旗之堪布喇嘛，民國八年生於加侖王旗，四歲迎至托利公旗廟上，因外蒙新政廢除喇嘛王公之故，遂於民國二十年來山；二十一年南遷祁連山，至二十三年秋，始回山；二十四年六月，又赴青海向班禪磕頭，至十一月返山。現年十六，居於馬鬃山之前半節溝，雖無寺廟，然山中蒙民尊之若父母，敬之若神明，一見彼至，無論老幼，率皆伏地叩首，尊崇備至，儼然山中之教主焉。此外尚有普通喇嘛七八人，蒙人亦甚信之，如有疾病或遇重大事件，即請彼輩唸經，以冀獲祐。張玉麟現擬擇適當地點，建築寺廟，以順蒙情，是則馬鬃山之佛教尙大有望於將來也。

第四節 民團

馬鬃山地處荒僻，向無建置，團務之興起，亦近數年間事耳。民

西二十三年三月，安西縣政府鑒於山地形勢重要，而盜案又層出不窮爲維持治安保護商道計，乃委張玉麟爲馬鬃山保衛團團總。張氏就後，設團部於樹梧井，設分巡處於滾坡泉，過境駢商均派團丁護送商旅安之。保衛團現有團丁二十餘名，雜槍九支，團丁皆由商伙兼，概無薪餉，僅由團部供給其火食而已。團務經費，來自駢商捐款例貨物每駢（即一駢所駢之貨物，重約二百四十斤至二百六十斤）收六角，壯驥每匹收洋二角，全年約可收入六百餘元，維持現狀，尙敷用。此外張氏復保荐蒙人邵德伯透墨不鄂邵爾格林計不拉等爲山鄉約，經安西縣政府之委任，受團部之節制，遇有事件，即派團丁通知四鄉約，再由鄉約轉達各蒙衆，一二日內全山皆知，如指臂相使，上下翕然，此亦張氏深得蒙民信仰之所致也。